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附件 2：江泽民等中共官员涉嫌“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及酷刑罪”被诉、判一览表

被告	起诉地点及机构	起诉时间	被告罪行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北京	2000年8月29日	违反国家宪法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联合国酷刑委员会	2002年10月17日	酷刑迫害法轮功
江泽民	美国	2002年10月22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曾庆红及610办	国际刑事法庭	2002年10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李岚清	比利时、台湾、韩国	2003年8月、11月、12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	西班牙	2003年10月15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等16名中国官员	德国	2003年11月21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	加拿大、波利维亚	2004年3月、11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
江泽民、李岚清和罗干	希腊、智利	2004年8月、11月	酷刑、虐待罪
江泽民	澳洲、新西兰、	2004年9月、10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李岚清	荷兰	2004年12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
罗干	冰岛、芬兰、亚美尼亚、摩尔多瓦	2003年9月8,11,16,18日	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
周永康(公安部长)	美国	2001年8月27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
李岚清	加拿大、法国	2004年11月、12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
刘淇、夏德仁	美国 (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	2002年2月7日	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
赵志飞 (湖北610负责人)	美国 (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	2001年6月	酷刑、反人类罪
吴官正 (山东省委副书记)	塞浦路斯	2003年10月27日	群体灭绝罪、酷刑、反人类罪
潘新春(中领馆副领事)	加拿大 (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	2003年8月1日	诽谤罪
孙家正 (文化部部长)	法国	2004年1月28日	酷刑罪共犯
《华侨时报》	加拿大、美国	2001.11、2002.5	诽谤和煽动仇恨
《星岛日报》	加拿大、美国	2001.12、2002.5	诽谤、过失及煽动仇恨
所有参与迫害的之中共官员	联合国人权委员会	2004年2月	酷刑罪和群体灭绝罪
刘京(公安部副部长)	加拿大	2004年3月11日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
王渝生(中国反邪教协会理事)	瑞士日内瓦	2004年4月16日	酷刑罪
薄熙来(原辽宁省省长)	美国	2004年4月22日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
王太华(安徽省委书记)	美国	2004年5月24日	反人类罪及酷刑罪
王旭东(前河北省委书记)	美国	2004年6月21日	酷刑罪
赵致真(原武汉市电视台台长)	美国	2004年7月14日	教唆酷刑、教唆仇恨、凌虐人犯致死罪
陈至立(国务委员、前教育部长)	坦桑尼亚	2004年7月19日	酷刑、凌虐人犯致死罪
李长春(政治局常委)	法国	2004年7月2日	酷刑罪
王茂林(中央"610办公室"主任)	加拿大	2004年11月	酷刑罪、非法拘留
黄菊(前中国国务院副总理)	爱尔兰	2004年11月	酷刑罪
贾庆林(前北京市委书记)	奥地利, 西班牙	2004年9月	酷刑罪
苏荣(甘肃省委书记)	赞比亚	2004年11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
郭传杰 (中国科学院610主任)	美国 (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	2005年2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李岚清、罗干、中国驻日本大使馆	日本	2005年4月12日	群体灭绝罪、诽谤罪
江泽民、李岚清、罗干、刘京、王茂林	瑞典	2005年6月13日	参与谋杀、酷刑和绑架罪
徐光春 (河南省委书记)	美国 (世界人权组织刑事诉讼)	2005年7月21日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李元伟 (辽宁凌源监狱管理局局长)	法国	2005年7月	酷刑罪
贾春旺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丹麦	2005年8月	酷刑罪
林炎志 (吉林省委副书记)	加拿大	2005年10月	反人类罪
黄华华 (广东省省长)	加拿大、美国	2005年10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
罗干	阿根廷	2005年12月	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国际”关于全面启动“全球监视追踪系统”的公告

“全球监视追踪系统”是由多个人权团体和个人组成的，分布于70多个国家近300个城市的网络系统，目前由“追查国际”协调其运作。该系统的目的是为了监视、追踪在中国大陆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各级党政官员，尤其是那些涉嫌部署、抓捕、洗脑、虐待、酷刑和谋杀法轮功学员的凶手和直接参与信息封锁、舆论煽动、非法判刑的责任人，以帮助受害人及时对其采取法律行动。

自“全球监视追踪系统”成立以来，在海外起诉过程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曾成功的定位了包括舆论界和科技界打手赵致真、郭传杰在内等多个迫害法轮功的嫌犯，帮助确定了起诉地点，保证了法庭传票的顺利送达等法律程序。

法轮大法学会2005年10月9日发布公告：从即日起，各省市的主要官员及中共头目如有参与或继续迫害法轮功者，从事新的犯罪行为，一旦其离开中国大陆，将受到世界各地法轮功学员原告的刑事控告和民事求偿，追究其刑事责任，并寻求经济赔偿。

“追查国际”于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全面启动“全球监视追踪系统”。对每日新发生的重大迫害案件进行立案，定期发布调查结果，将涉案凶手和直接责任人列入全球监视追踪名单，以确保在其离开中国大陆时采取适当的法律行动。

“追查国际”促请中国大陆的受害者和正义人士，协助我们监视追踪本省、地、市、县继续迫害法轮功的凶手和负有直接责任的中共各级官员，收集并及时举报这些人员出国访问的信息。请告知出访嫌犯的姓名、性别、年龄、职务和主要特征（有照片最好），其出访的国家、城市以及出访时间，有无海外不法资产和商业活动等。请将这些信息直接交“追查国际”或通过你们已有的可靠渠道转交。

自本组织于2005年2月14日发表《追查国际致中共官员的公开信》以来，陆续收到一些省、市级官员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口头保证，还有部分参与过迫害的人员曾经表示愿意悔改并争取立功赎罪。请你们按照法轮大法学会公告的说明把保证书和悔过书通过安全途径转交到明慧网或各地法轮大法学会。本组织欢迎这种弃暗投明的行为。在此并正告顶风作案者，为你自己和你的家人着想，不要低估了民众寻求司法正义的决心和能力。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电话：001-347-448-5790；传真：001-347-402-1444；

邮信地址：P.O.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址：<http://www.zhuichaguoji.org/>，<http://www.upholdjustice.or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 赵金华 (5)



受害人：赵金华(Zhao, Jinhua)，女，42岁，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农妇。

酷刑致死地点：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公安派出所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以来，招远市委、市610、市公安局开始不遗余力的迫害法轮功学员。赵金华曾被张星镇政府和派出所非法绑架、殴打、罚款。

1999年9月27日下午，她正在自家花生田里工作，张星派出所警察再次非法绑架她。在所内，警察们逼迫她写对法轮功的认识，她据实写了法轮功有益社会、有益身心健康的实情，张星派出所所长王其德遂指挥其它警察开始迫害她。整个下午，她被罚站、罚蹲，强迫大声读诽谤法轮功的书报，不读就打，读的声音不大也打。对她扇耳光，以拳头捣头，穿著皮鞋往她身上踢。晚上不准睡觉，警察和雇佣的打手们轮流值班看着她，一闭眼就打。这种日以继夜的摧残持续了四天。

1999年10月1日晚上8时，她打坐炼功被值班发现。副所长孙世勋带领警察侯新周、打手傅文会等4、5个人对她大打出手。傅文会抓住她的头发拳打脚踢，又用胶皮棒子在她身上猛抽要害部位。她坐在地上还没来得及站起来，几个警察的胶皮棒子又狠狠的砸在她身上。接着又把她拖到值班室里用电刑，(这种电刑是把手摇电话机的两根线缠在被害人的手指头上、耳朵上或其它敏感部位，再用手使劲摇电话机过电，被电的人全身的筋似是聚在一起。)警察张海指挥一帮打手使劲摇电话机，逼迫她停止炼功，她不从。她被电昏、打醒、再电昏、再打醒，如此反复四、五次。用完刑后，被迫赤脚站在水泥地上，这时她已不能站立，只好贴着墙边站。不久，她脸色腊黄，呼吸急促，双目紧闭倒在地上。在其它法轮功学员的强烈要求下，她被送到张星镇卫生院进行抢救。打了一针后，再带回派出所。

回来后，她说胸闷，呼吸困难，右半身麻木，小便带血，腹部以下发紫发黑，臀部被打得紫黑，浑身疼痛。不能坐立行走，不能蹲厕所，也不能吃饭。她这种危急的情况，派出所的工作人员欧答富、付少兴均亲眼目睹，但却没有采取任何措施。

1999年10月7日下午4点多钟，她要上厕所，一出门就站不住了，值班的警察不准旁人搀扶她，她扶着墙没走几步，便一头栽在地上。这时警察炳华春还在一旁说：“活该，自己找的”。后来被送到张星卫生院急诊室，医生做心电图时，她已经不能平躺，喘不上气了。心电图还没做完，就停止了呼吸。

在她被害的当晚，遗体即被送往招远市人民医院，由烟台法医作验尸解剖，报告是：**除头部外，身上多处创伤，在120x60厘米范围内，皮下有淤血。结论是：多处受软物体击打而死。**

她的家属及亲友得知消息后，均赶往医院探视。副市长张桂芬也赶到医院指挥镇压。经家属强烈要求，警察才允许两名家属探视遗体。之后，她的哥哥证明她除了脸上有点原来的好皮肤外，从脖子往下全身乌紫一片，有的地方还破了皮。

她被迫害身亡后，市委、公安局一同造假掩盖真相。市委书记仇善强、市委副书记董希彬、市政法委书记姜中勤和公安局长蔡平硬说她“死于心肌梗塞”。孙世勋及张星镇政府干部贾洪巨逼迫、恐吓被关押于派出所内的目击者，在他们写好的「赵金华不是被打死的，是死于心肌梗塞」的假资料上签名，以逃避刑责。警察史才德、李建光领一群警察对前来要求严惩凶手的民众野蛮驱离。自当晚开始，市警察对他们怀疑的法轮功人士随意绑架、关押、劳教，刑讯逼供，开除工职，牵扯近百人。其罪名是“泄露国家机密罪”和“扰乱社会治安”。

1999年12月29日香港消息，四名山东法轮功学员刘金玲、池云玲、李兰英及陈施环将一份赵金华被毒打致死的详细报告传真给海外，报告中透露赵金华如何被警察毒打致死经过，并引述山东省招远市医院法医报告指出，赵金华身上有多处创伤及皮下有瘀血，结论是「多次受软性物体击打致死」。警察拘捕透露赵金华被毒打致死的四名法轮功学员后，原本打算起诉他们，但怕引起国际舆论关注，故先将李兰英及陈施环判劳教叁年，刘金玲及池云玲仍被关押，估计可能也被判劳教。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政府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公安分局 电话：0535-8333098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派出所 电话：0535-8333098

山东省招远市市委、市 610、市公安局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派出所所长 — 王其德 办公室电话：0535-8331225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派出所副所长 — 孙世勋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派出所警察 — 侯新周、张海、炳华春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派出所工作人员 — 欧答富、付少兴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派出所打手 — 傅文会(张星镇盖岭村书记的儿子)

山东省招远市副市长 — 张桂芬(后任市委副书记主管镇压法轮功)

山东省招远市市委书记 — 仇善强(现任烟台市人大副主任)

山东省招远市市委副书记 — 董希彬(现任龙口市委副书记)

山东省招远市市政法委书记 — 姜中勤(现任市委副书记)

山东省招远市公安局局长 — 蔡平

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政府干部 — 贾洪巨(后调到市政府财贸办任纪检书记)

山东省招远市公安 — 史才德(原政保科长，后因经济问题被公安开除)、李建光

明报：披露公安问讯致死，四法轮功学员被拘捕面临重刑

<http://media.minghui.org/mh/articles/1999/12/14/4521.html>

美联社,BBC,法新社,路透社：一位妇女因拒绝停炼法轮功被警察殴打致死

<http://media.minghui.org/mh/articles/1999/10/13/5147.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1/4/419.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1999/12/15/450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1/47595.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 张德珍(561)



受害人：张德珍(Zhang, Dezhen)，女，38岁，山东省蒙阴县旧寨乡谢庄人，蒙阴县第六中学(旧寨中学)生物教师。

酷刑致死地点：蒙阴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月份，张德珍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被蒙阴县公安局带回非法关押2个多月。在被非法关押期间，旧寨乡政府组织打手对她进行毒打、折磨，在她来例假期间，打手们仍强迫她坐在雪地里，进行迫害。

2000年12月底，她再次到北京上访，被蒙阴县公安局带回后，又遭到了“610”办公室人员的迫害，主要凶手是：李枝叶(原蒙阴县政法委书记)、类延成(蒙阴县宣传部副部长)、房思敏(蒙阴县武装部副部长)、刑宪英(蒙阴县妇联副主任)。她在蒙阴县“610”洗脑班和蒙阴县看守所被非法关押4个多月后，于2001年4月份被非法判处劳教4年，被送到济南女子教养院。在济南女子教养院被非法关押13天后，因体检不合格被释放。她回家后，旧寨中学校长带人对她继续进行迫害，10天后她被迫流离失所。

2001年10月份，她和法轮功学员一起到新泰市交流被人举报，在新泰市小协煤矿被当地公安非法抓捕，很快就被送到了蒙阴县“610”洗脑班，这次她在蒙阴县“610”洗脑班被迫害长达3个多月，在此期间，蒙阴县“610”洗脑班人员不让她洗澡，不许亲人探视，并经常对她进行毒打折磨。她姐姐曾去探视她，也被“610”办公室无理非法关押一个多月。在这期间她三次绝食抗议非法迫害，蒙阴县中医院有关人员对她进行了迫害性灌食，她的喉咙被插破，导致身体极度虚弱，生活不能自理，在生命垂危之时，被亲人背回了家。在身体稍有恢复后，为躲避蒙阴县“610”的非法迫害，她再次被迫流离失所，直到2002年9月20日左右，在蒙阴县岱崮乡被蒙阴县公安局刑警大队非法抓捕，关押在蒙阴县看守所。她在蒙阴县看守所期间，绝食抗议，多次被蒙阴县中医院强制灌食。

2003年1月31日左右(阴历腊月29)，她在蒙阴县中医院南三楼某病房，被蒙阴县“610”办公室人员、蒙阴县看守所狱医王春晓和蒙阴县中医院大夫合谋非法注射了一种药物(被注射此种药物后，身体发热、口干，药量少时人会极想吃饭、喝水，药量大了会使人呼吸困难，心力衰竭)。之后去世。估计，她因绝食抗议，又加上被毒打迫害，身体已极度虚弱，在这种情况下，又被注射了大量精神药物从而致使心力衰竭死亡。据知情者透露说：“腊月26还见过她，那时精神还挺好，但是腿有点瘸。”

2003年1月31日(腊月29)她的家人被通知见面。她的哥哥张德文和她的侄子被直接接到了蒙阴县火化场。此时，她身体已僵硬，显然已被迫害致死多时。她生前身高1米6多，身体比较高大，此时瘦得变了形，两手抱头，蜷缩成一团，伤痕累累，牙掉了好几颗。身下抽出了几包血迹浸透了的卫生纸。单位的工作人员带去了衣服，但由于她的尸体僵硬已无法更换衣服，只好给她披在了身上。蒙阴县610办公室人员强迫张德文在火化通知单上签字，被他拒绝。结果遭到暴打，帽子也被打掉了，被逼无奈的他只好在通知单上签了字。随后在无法医鉴定、无亲人验尸的情况下，她的尸体马上被强行火化。警察随后造谣说她死于“心脏病”，企图掩盖虐杀她的罪恶事实。2003年春节前，有几位法轮功学员在发法轮功真象时被人举报，现已被释放回到家中，她们曾和见证张德珍被毒打致死的刘淑芬关押在一起。

刘淑芬和张德珍是一起被毒打的，警察怕杀人罪行被曝光，说刘淑芬脑子有问题，需要开颅做手术，把刘淑芬强行抬出了监室。而当时在场的几位法轮功学员说刘淑芬当时呼吸基本正常，体温也无异常，只是被毒打折磨后呈昏睡状态。结果手术后刘淑芬竟然死了，警察说是脑溢血致死。而刘淑芬生前无高血压症，修炼后身体也一直十分健康。

刘淑芬和张德珍被迫害致死，警察跑到他们亲人的家中将两人的照片强行全部搜走。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区号：0539

蒙阴县公安局办公室：4276426

蒙阴县公安局监管大队(看守所)大队长孙克海(电话：0539--4273716)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蒙阴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云蒙路): 4276880

旧寨乡政府

蒙阴县“610”洗脑班 4275166

蒙阴县看守所 4271023

蒙阴县看守所狱医王春晓

蒙阴县中医院

蒙阴县中医院院长郭兴宝、

旧寨中学校长 4728174

李枝叶(原蒙阴县政法委书记)

类延成(蒙阴县宣传部副部长)

房思敏(蒙阴县武装部副部长)

刑宪英(蒙阴县妇联副主任)。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2/23/45079.html>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3/2/28/45477.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4/5/47752.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2/22/44895.html#phzs-02202003-2>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4/17/3460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3/13/3323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2/26/326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 马艳芳(84)



受害人：马艳芳(Ma, Yanfang)，女，33岁。家住山东省潍坊地区诸城市大仁和乡星石沟村，诸城陶瓷厂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马艳芳为人心地善良、乐于助人。1997年年底开始修炼法轮功，治愈腰痛、肩周炎等病。

1999年4月25日之后，其丈夫赵炳军(在郝戈庄党委任职)，被安排专管迫害法轮功一事，5、6月份的一天，他回家把马艳芳的大法书给撕了，并把她双手反绑，对她拳打脚踢，打耳光、大打出手、或扔在厨房里任凭蚊虫叮咬。

1999年7月20日法轮功遭非法镇压以后，她因不放弃信仰被单位罚款150元(杨培峰写的收据条)，且单位设岗设哨不让出门，有时到家里骚扰。7月22日下午她被关在单位会议室逼迫写保证(吃住都在里边)，不让私自外出，工作场地都有人监督盯哨，甚至上厕所都有人跟着。

1999年12月18日，马艳芳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在淄博车站被拘留到城关派出所，非法提审时挨了政保大队曹金辉一顿耳光，还被罚蹲。20日晚上被送进刑事看守所一个月，在此继续遭到曹金辉狂迫害。一次晚上十点左右，曹金辉还以提审为由将她叫到值班室，用笞帚猛抽打她的脸，直到笞帚被打碎。

非法关押期满后，她被送回单位，被政保大队勒索人民币3000元，及单位罚款4000元。回厂后监督劳动，每月只发120元生活费，并给以“留用两年”处分。还被(原厂长)王树忠一伙非法关在小屋里11天，每天由家人拿20元钱作为看管人的工资。

2000年4月，因为单位没发工资给她，丈夫连生活费也不给。在双重压力之下，为讨回公道，步行17天进京上访，从北京回来后，又多次遭到她丈夫的毒打。

2000年6月9日，她要求到厂里上班，结果被单位非法关押在一间小屋子里，并派专人看管。因为在屋里学法炼功而被书记王利群、原副厂长张志坚、保卫科科长蒋柱祥等抄走了她的法轮功书籍，为了要回书，她绝食抗议，被单位送进诸城市精神病院加重迫害。在医院里，医务人员强行给她打针吃药。

2000年8月底，她在诸城市精神病院被迫害致死。副院长丁一心称她是自杀。马艳芳死后，厂工会主席赵秀荣给她穿的衣服。警察不准把她原来穿在身上的衣服往下脱，赵秀荣说当时她脖子上有勒痕，腿上有瘀青，但面部表情安详无任何痛苦挣扎的神态，舌头亦未外伸，不似缢死的样子，当时她的父亲和丈夫都在场。单位是为推卸自己的责任，掩盖迫害罪行而编造谎言说曾与她的父母签定协议，其父母答应对马的生死不再过问。

据知情人说，她的丈夫赵炳军因有外心，以她炼法轮功为由想逼她离婚。在她被关进精神病院时，有人说赵炳军曾请客不让她出来。她被迫害致死不到两个月，赵炳军便结婚。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区号：536

潍坊市公安局办公室：536-823-2713

坊子区公安局办公室：536-766-1510

坊子区公安局局长室：536-766-1293

林家村镇派出所：536-653-1110

林家村镇书记名(韩相国)：536-653-1396

镇长(逢守荣)：536-653-1169

镇办公室：536-653-1188

邮编：262232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诸城市市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温志莲(女)

诸城陶瓷厂 书记王利群、原副厂长张志坚、保卫科科长蒋柱祥 原厂长王树忠

诸城拘留所

诸城市精神病院副院长 丁一心

城关派出所

政保大队曹金辉

马艳芳丈夫赵炳军

刑事看守所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4/9/9755.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12/4/322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4/12/698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 周向梅(724)



受害人：周向梅(Zhou, Xiangmei)，女，47岁左右，山东省临沂市人，临沂市兰山区南坊镇农村信用社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周向梅到北京上访，反映法轮功事实真相，回来后，临沂市610办公室和周向梅的单位就开始对周向梅的家进行监控。

2000年正月初四，周向梅再次赴京上访，被警察带到北京某派出所，后来被接回临沂并非法关押在派出所。一个多月后，派出所把她推给了单位继续迫害。经过了几个月后周向梅才得以和家人团聚。

2001年，周向梅被人抓去关在单位的一间狭小阴暗的房子里。在此之前，还被警察多次非法绑架，关押在临沂市兰山区老年公寓、市党校等处的“转化班”里，从精神到肉体都饱受折磨。周向梅还被送到济宁市精神病医院被作为精神病人进行迫害。

2002年7月，610办公室找周向梅的单位调查周向梅的情况，阴谋将周向梅绑架到强制洗脑班，周向梅被迫从家里出走。

2003年6月19日，周向梅去丈夫的妹妹家看望儿子(6月19日前，周向梅已被跟踪)，下午5点左右，她接到单位主任伊永国的电话(其实这是610办公室伙同伊永国在试探周向梅是否在家)。周向梅刚放下电话不久，单位另一个王主任就带着610办公室人员开了三、四辆车，把她家的楼道口紧紧的堵住了。周向梅怕连累亲人，急于想从妹妹家走脱。在没有其它办法的情况下，她让儿子把被单用剪刀剪成布条绑在一起系成绳子。大约凌晨2、3点(2003年6月20日)她让儿子抓住绳子将自己从六楼放下去。没想到放到四楼时绳子开了扣，断掉了，周向梅掉到了一楼的阳台上，当场死亡。

事发后，610办公室不但封锁消息还诬陷李宁伤害自己母亲。周向梅的单位兰山区南坊镇农村信用社在出事后，准备赔偿10万元，但是畏于610的压力，只给不到一万元。周向梅的大弟准备通过法律途径起诉单位罪行，但市里分管政法的副书记李贵祥亲自签字威胁周向梅的大弟：若起诉，他将被开除公职。

周向梅工作单位南坊信用社(539-8611-069)一人员说，是兰山区610办公室通知周向梅于6月20日意外死亡的。人员表示，周向梅死亡案的“所有的相关事情都由区610处理，死亡后的处理也由区610直接负责。”

7月5日周向梅的遗体被火化；610办公室不准亲友为周向梅开追悼会。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北京某派出所

山东省临沂市610办公室：0539-8329519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南坊镇农村信用社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南坊镇农村信用社主任：伊永国 手机：13905392069 宅电：0539-8358666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南坊镇农村信用社：王主任

山东省临沂市派出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老年公寓转化班

山东省临沂市党校转化班

济宁市精神病医院

山东省临沂市委副秘书长李贵祥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7/1/53229.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7/3/53356.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8/29/56446.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8/29/5644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7/4/3773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0/6/4101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9/7/3998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5 佟瑞连(903)

受害人: 佟瑞连(Tong, Ruilian), 女, 62岁, 济南市人, 济南科学院能源研究所人员。

酷刑致死地点: 劳改局医院

案情简单描述:

佟瑞连, 在修炼法轮功前患有多种疾病, 1999年3月炼功后身体健康, 家庭也和睦了。

1999年10月她为讲法轮功真象进京上访被抓, 被科院路派出所押回, 先罚款5000元, 被强迫写不修炼保证, 否则不让回家, 并且被非法关押在能源所桑乐太阳能公司的一个又黑又小阴冷的小屋里, 始终被锁在大铁栏杆门里面, 由传达人员看着, 能源所书记王春光对传达人员交代, 凡是炼法轮功的人都不让见, 就这么被非法关押4个多月(1999年11月—2000年3月)。

2000年7月她在千佛山公园炼功被抓, 科院路派出所把她送到张庄拘留所, 强制劳动15天后送科学院招待所非法关押17天, 又送洗脑班。

2000年10月她到北京上访又被抓回科院路派出所, 折磨7、8天后, 送拘留所强制劳动15天, 后又送刘长山看守所, 因受不了高压迫害导致旧病复发, 因患高血压、心脏病, 看守所不收, 又送郭店洗脑班, 再送王村劳教所劳教三年, 但因身体极度虚弱, 劳教所不收, 又被送到劳改局医院, 在劳改局医院非法关押5、6个月, 被折磨到生活不能自理, 最后通知家人接回。

回家后曾在千佛山医院、省中医院几次住院, 几个月的治疗也未能使她康复, 长期的折磨使她奄奄一息, 单位的领导找她说: “你只要说句不炼, 就把你的医药费全部报销”, 她不愿。2001年因伤重不愈而死亡。几年来她的医药费在10万元左右, 单位因为她不愿放弃修炼都没给她报销, 且四年多不给发退休金。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科院路派出所: 总机电话: 0531-2967423

济南科学院: 地址: 中国济南科院路19号

邮编: 250014

电话: 086-531-2605621

传真: 086-531-2965106

济南科学院能源所书记王春光: (参考2004年1月: 商丘市梁园区政法委副书记王春光 w-0370-2213783 13903706525)

桑乐太阳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济南市经十路东首科院路19号

邮编: 25300

电话: 0531-2605882

张庄拘留所

科学院招待所

刘长山看守所

郭店洗脑班

王村劳教所

劳改局医院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30/71237.html>

英文: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4/4/4672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6 王永东(266)



受害人: (Wang, Yongdong), 男, 35 岁, 山东省沂水县县城阳西街人, 以卖青菜为主的个体户, 原是沂水县法轮功辅导站副站长。
酷刑致死地点: 家里

案情简单描述:

王永东为人处事得到邻居好评。

2001 年 9 月 21 日上午 8 点左右, 他在沂水县县城东市场(沂水县城汽车站附近), 被沂水县公安局治保科警察抓到, 并在市场遭到警察的毒打。随后警察张觉远、张志田、王京文等六人把他带到他的家中, 强行搜查。在警察们的非法搜查过程中, 他拒绝配合警察的无理要求和指使, 并指明警察的所为非法。结果警察们再次对他毒打迫害。到上午 10 点钟左右, 他在家中被迫害致死。随后, 警察们将他的尸体从四楼上抛下, 妄图制造他跳楼自杀的假像。王永东的亲人、邻居及所在村镇领导、居民见证了王永东的尸体, 上面伤痕累累、惨不忍睹。

沂水县法院接到他亲人的上诉状后, 由山东省高级法院、临沂市中级法院和沂水县初级法院的法医共同对他的尸体进行了解剖鉴定。**鉴定结果: 全身皮肤青紫; 脖子上有明显的手指掐痕; 喉节异常突出; 锁骨断裂, 左肋骨折断三根, 右肋骨折断两根, 小腿一处有明显的凹坑, 此处腿骨粉碎性骨折, 大腿骨折。**



王永东被迫害致死照片

他明显被杀的痕迹摆在人们的面前, 然而法院经二度开庭还是判决为他是所谓的痴迷法轮功"跳楼自杀", 且身上的伤痕为"跌伤"。开庭过程中警察诬陷他骂人, 他所在村村长当场作证说他从不骂人。法庭判决后, 他的亲人及所在村居民不服, 向沂水县政府反映, 结果他的亲人只得到了 4 万元人民币作为赔偿。

整个诉讼过程, 他的亲人没有得到尸体鉴定结论、被告答辩及法院判决结果的正式文书。

以下是法院判决"跳楼自杀"的几个疑点:

- 1、他所住楼后二十几米处就是肉食、蔬菜市场, 在被警察推下楼之前, 市场上有人看见他两手抓住窗户, 上半身往后仰(向房间方向用力), 他的后面有几个人头晃动(在紧靠窗口的王永东的房子里)。有关部门人员在现场勘察时, 验证窗扇上留有他的手纹表明当时他的掌心是向上的, 这分明是向后用力的表现。与前面提到的有人看见其上半身往后仰(用力向房屋里撑, 以免掉下楼的姿势)的情况相符。如果他是自愿跳楼自杀, 那应该是掌心向下扶窗框的底部才能顺势跳出, 而事实正好相反。
- 2、在他人身刚脱离楼窗时, 附近有人听见“嗷哟”一声, 随后才听到人身坠地的声音。这声音应是他努力挣扎不成而被推下楼后发出的凄惨声音。
- 3、他的尸体被解剖后, 胸部淤血严重, 三根肋骨折断, 皮内十几处发青, 全身伤痕累累, 经鉴定属于硬件致伤、一小腿肚上半部凹陷鹅蛋大的坑, 都是硬件刑具造成的。可以断定: 他遭到警察的残酷折磨毒打, 受伤过重。警察怕在家中致死人命, 不好收场, 于是将他强行推出楼下, 发生了一、二中所述的情况。
- 4、事发不久, 政府一方会同法律部门急于搞新闻发布会, 诬陷他跳楼自杀, 同时在电视台播放; 一方面又作赔款, 其目的是以经济赔偿, 来堵住他的亲人及邻里乡亲的嘴。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沂水县政府

沂水县公安局治保科

沂水县公安局治保科警察 张觉远、张志田、王京文等六人

沂水县法院

山东省高级法院、临沂市中级法院和沂水县初级法院

山东省高级法院、临沂市中级法院和沂水县初级法院的法医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11/5/19101.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10/16/18070.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10/4/17441.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10/3/17410.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1/8/15523.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0/22/14936.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0/4/1440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7 王继华(895)



受害人:(Wang, Jihua), 男, 39岁, 山东省潍坊诸城市密州街道铁水村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20之前,王继华因修炼法轮功就被专人监视。1999年7月19日,他被非法关押在一饭店11天。

2000年元旦,他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在潍坊驻京办事处遭非法搜身后被带回诸城市,在诸城兴华路派出所被市公安局政保大队曹金辉、朱伟、袁伟等人围殴,把他打倒在地,然后用脚踢,用木棍打,用电棍电,用皮带猛抽。几个警察一起踩在他身上用脚踩,用脚碾他的头、双手、双脚,粘着血的衣服碎片散落地上。他痛昏过去后,被冷水泼醒继续施暴。最后他被非法关押在铁水村一间会议室里,家人每天送饭给他吃。

妻子林良花看到丈夫躺在桌上,血块凝固在散乱的头发上,浑身湿透的衣服不知是血是水,衣服粘着皮肉,且无法站立时被吓懵了。村书记宋玉章受公安局警察指使通知林良花交8000元才放人。在这期间王继华被关押了30天。

2001年3月,兴华路派出所的两名警察伙同铁水村干部密谋将他骗到村委,非法关押在一座刚建好还未用的二层楼内(现在的龙东饭店),由两名身份不明的人看管,他找机会走脱后流离失所在外。

2001年5月28日,他在一法轮功学员家又被以曹金辉、朱伟、王军为首的十几人绑架,他先被带到诸城国安大酒店(公安局招待所,专门折磨法轮功学员的地方,现已更名),坐铁椅子惨遭折磨毒打数天,后被非法关进诸城刑事看守所一个月。到期仍不放人,又从看守所关进诸城兴华路治安拘留所二十多天,他找机会走脱后,又流离失所在外。

2002年1月,他在密州街道大高乐埠村一名法轮功学员家,遭村支书王福顺、会计王方俊举报,被判劳教送昌乐劳教所。期间因他身体极度虚弱,被昌乐劳教所拒收,又拉回关在诸城刑事看守所。2002年4月,被送往淄博王村劳教所。

2002年4月20日,他被妻子从淄博148医院接回家中时已瘦骨如柴、大小便失禁,成了植物人,且全身伤痕累累、记忆全无。2003年12月23日晚8点,在家中又遭兴华路派出所两名警察骚扰、恐吓,逼他写不练功的“保证书”,被他当面拒绝。因不断遭受迫害,于2004年2月24日晚1点,先前症状复发,成为植物人,2004年2月25日下午4点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潍坊驻京办事处

潍坊诸城市公安局政保大队长朱鹏德(1999年7.20后,朱鹏德在北京潍坊驻京办事处专抓诸城上访的法轮功学员)

潍坊诸城市密州街道铁水村 村书记宋玉章

潍坊诸城市密州街道 铁水村干部

潍坊诸城市密州街道铁水村 龙东饭店

潍坊诸城市公安局

潍坊诸城市公安局政保大队 警察曹金辉、朱伟、袁伟、王军等人

潍坊诸城市兴华路派出所

潍坊诸城市密州街道大高乐埠村 村支书王福顺、会计王方俊

潍坊昌乐劳教所

潍坊淄博王村劳教所

潍坊淄博148医院

潍坊诸城国安大酒店(公安局招待所,现已更名)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潍坊诸城刑事看守所

潍坊诸城兴华路治安拘留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24/70788.html>

英文: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30/46565.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8 张震中(255)



受害人: 张震中(Zhang, Zhenzhong), 男, 22岁, 山东省聊城市莘县人, 山东工业大学(山东大学南校区)管理学院本科生。在山东工业大学就学时住学生公寓7号楼605室 寝室电话: 0531-2956646

酷刑致死地点: 河南省汤阴县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1995年, 张震中开始修炼法轮功, 在校品学兼优、孝敬父母, 受邻居喜爱。

1999年因进京为法轮功上访, 被校方非法关押, 后被迫放弃学业, 流离失所, 露宿餐风, 三餐不继。

2001年元旦, 他又一次进京上访, 在国旗下打出真象横幅, 被强行带到派出所用极刑虐待。警察同时用8根电棍电, 烟头烫烧等近12个小时, 逼他说出地址和姓名, 他坚决不说一句话, 四天换了四个派出所, 每次都被折磨得遍体鳞伤。

2001年5月17日, 他和三位法轮功学员在河南省汤阴县讲真相, 后来在岳飞故里程岗村被警察抓走。过程中, 警察将他们打倒在地、衣服打烂, 揪至大门口往车上拖, 进车内后塞在过道里压着。到派出所后, 遭到李爱民(派出所所长)为首的一顿殴打后, 又调来十几个武警, 强行搜身, 把钱财拿走。3、4个警察打一个人, 用电棍、橡皮棍打, 或用穿着的坚硬皮鞋踢, 几个法轮功学员几次晕倒, 醒过来后再打。衣服被打成一条一条。后派出所将他们送到汤阴县公安局。

在那里, 警察用拳、脚、电棍打功友的要害处, 后又调来一批年轻武警, 经过一个多小时, 把他们打得鼻青脸肿, 口鼻出血后用绳子捆上, 将他们分别送入号内。此后法轮功学员开始绝食抗议, 绝食第六天时, 警察叫不懂医术的犯人强行灌食, 王姓法轮功学员见他被拖出去时, 已被折磨得面目全非, 非常憔悴。警察仍将他铐在凳子上插管子灌食长达20多分钟, 造成食管大量出血。插管时他一直呕吐, 警察不时揪住头发打耳光, 前四次未能插入, 第五次时听到他惨叫一声, 全身发抖, 奄奄一息。不久就传出他被活活灌食而死的消息。

后来他的亲属在北京报纸上看到一则消息上写着: 有一旅客, 在河南汤阴坠入河中被淹死。照片正是张震中。他的父亲去汤阴看守所去要人时, 相关人员否认此事。他的父亲去汤阴打官司时, 法官表示知道法轮功是冤案, 因为是江泽民下的令, 没人敢受理。,

最后借了一万多元, 才找到被迫害致死时的照片及证人王风伟等, 汤阴看守所和公安局局长才承认他被灌食而死。

他的母亲因此患了忧郁症, 父亲在家忍不住痛苦, 离家到外地打工。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河南省汤阴县看守所
河南省汤阴县公安局
河南省汤阴县派出所所长李爱民
北京某派出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1/28/61449.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17/18120.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17/1667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2/7/42935.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0/18/1479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9/18/13980.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9 刘淑芬(560)



受害人: (Liu, Shufen), 女, 39岁, 山东沂南县岸堤镇堂子村人, 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蒙阴县 610 办公室、蒙阴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9月16日, 刘淑芬被蒙阴县公安局及蒙阴县 610 办公室非法抓捕, 后被非法关押在蒙阴看守所。期间遭到了蒙阴县 610 办公室和蒙阴县看守所的残酷折磨。于 2003 年 1 月 29 日被迫害致死。

2003 年 1 月 31 日, 她的家人被蒙阴县 610 办公室通知见面, 蒙阴县 610 办公室副主任类延成陪着吃完饭后, 她的家人被直接领到了蒙阴县火化场。在那里见到的却是她的尸体, 尸体全身是伤, 蜷缩成一团, 瘦得不成样子。610 警察强迫她的家人在火化场通知单上签字, 在她的家人强烈抗议下, 她的尸体被允许尸检。**法医鉴定结果为: 刘淑芬脑部出血。**

但她生前无高血压, 血压正常。她脑部出血和身体上的伤痕显然是生前遭受了酷刑折磨而致死, 随后蒙阴县 610 警察马上将她的尸体火化。事后, 蒙阴县 610 警察给了她的家人 4000 元钱, 蒙阴县 610 办公室副主任类延成扬言告到哪里也没用。

据曾和她被非法关押在一起的几位法轮功学员转述: 当时她和另一位法轮功学员张德珍是一起被毒打的, 后来张德珍被毒打致死, 她是唯一的见证人。警察怕杀人罪行被曝光, 故意说她脑子有问题, 需要开颅做手术, 把她强行抬出了监室。而当时在场的几位法轮功学员说她当时呼吸基本正常, 体温也无异常, 只是被毒打折磨后呈昏睡状态。结果手术后她竟然死了。

在她和张德珍被迫害致死后, 警察跑到她们的家中, 将她们的照片强行全部搜走。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区号: 0539

山东蒙阴县 610 办公室: 4275166、副主任类延成

山东蒙阴县看守所: 4271023

蒙阴县公安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2/22/44895.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3/2/23/4507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2/26/326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0 赵宝兰(567)

受害人: 赵宝兰(Zhao, Baolan), 女, 61岁, 居住于山东省东营市胜利油田汽修总厂八分厂家属区
酷刑致死地点: 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拘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0月1日, 赵宝兰与其子谢辉、儿媳王俊美及孙子, 一家四口进京为法轮功上访。当时信访办已关门, 因此去了天安门广场。其子谢辉和儿媳王俊美在天安门广场被抓, 她则于第二天带着孙子回到东营, 十几天后被人告发, 被油田610办公室罚款后放人。她后来又被非法送往东营市河口区拘留所关押, 当时亲朋好友都不知道她关押在何处, 曾有亲友去送衣物, 看守所告之没有此人, 直到非法关押近一个月后被河口拘留所的人送回家中。此时她全身浮肿, 双腿严重肿胀不能行走, 双眼流脓水几乎失明, 神智不太清醒。她的生活完全不能自理, 但油田610办公室仍让洗脑班的人到她家里监管, 她的丈夫于此期间生病住在胜利医院, 其子谢辉仍被非法关押洗脑, 儿媳王俊美被非法劳教三年已送到王村劳教所, 小孙子被邻居收养, 家中已无人能护理她, 只有靠几个法轮功学员在监管人员出去吃饭时, 乘机给她送点饭菜。

她在去世的前两天对前去探望她的法轮功学员说: “在河口拘留所里, 警察变换各种方式殴打体罚法轮功学员。强迫学员读污蔑法轮功的报纸和书籍, 如果一个人不读, 所有学员不论老少都要受到殴打惩罚。”在寒冷的11月份, 拘留所的管教人员却只准她穿单薄的衣服。

2000年11月28日她因被非法关押、迫害含冤而死, 此时610办公室才让被非法关押的儿子谢辉回家料理后事。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油田610办公室
山东东营市河口区拘留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1/45568.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4/18/48593.html>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obaolan0301200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4/26/3490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3/2/3279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1 于莲春(112)



受害人: 于莲春(Yu, Lianchun), 女, 49岁, 山东省济南市人, 山东华能德州电厂退休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山东第一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1998年5月, 于莲春开始修炼法轮功, 通过炼功, 身心受益, 身体健康。

1999年10月, 她与女儿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 10月26日从北京被押回, 厂内对她们进行拘留、监控近一个月, 后在其强烈要求下, 才让回家。回家后有三个月的时间, 24小时有警察在她家门口监控, 不让她出门, 不让她与外人接触。在这期间, 在电厂厂长兼党委书记郭良、副书记高振之、工会主席陈志业曾多次想方将她送劳教所, 后来于2000年春节前夕, 以“扰乱社会秩序”的理由将她强行送济南劳教三年。

2000年初, 她被强行带至山东第一女子劳教所(济南浆水泉路)四大队, 被非法判劳教3年(当时四大队大队长是杨安荣)。其女儿多次到劳教所探视母亲, 都被劳教所拒绝, 后来在其亲属的强烈要求下, 一年来只见过两次面。在双方见面时, 劳教所不准母女交谈。2000年11月初的一天, 她的女儿去劳教所看望母亲递送衣服时, 见到母亲被折磨得骨瘦如柴, 说话含混不清, 手也伸不开, 胳膊抬不起来, 走路很吃力。

2000年12月, 她被调到警察邓文英的班组, 但她没有在班组待过, 一直被关在小号里受到犹太们(当时有济南的张玉玲、沂源的陈丽丽、潍坊的英霞、邢晓玲、日照的苏丽丽、烟台的马胜春、东阿的周春英等)的迫害。

2000年12月18日, 犹太们用板子、凳子、鞋底、手、脚、拳头拚命的打她的头、脸、胸。后来她被打得躺在地上, 犹太八个人又把她拖起来继续轮换着打她。她趴在地上两个小时起不来, 胸前是一片青黑, 脸上有青紫色, 嘴歪在一边, 脸已经变形, 就在当天夜里被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华能德州电厂

电厂厂长兼党委书记郭良: 2432010(办公室), 2433010(家)

副书记高振之: 2432013(办公室)2433013(家)

工会主席陈志业

四大队大队长杨安荣(现在山东第一劳教所教育科)

警察邓文英(现均在山东第一劳教所教育科)

犹太: 济南的张玉玲、沂源的陈丽丽、潍坊的英霞、邢晓玲、日照的苏丽丽、烟台的马胜春、东阿的周春英、还有一个不详(后她们八个人, 五人被送到济南各个看守所, 三人被送到王村劳教所。)

德州市刑警大队: 冯国旗

德州市公安局德城分局政保科: 张宗明

德州市河西派出所: 季佳军, 屠明友(音, 此人现调离)

法新社: 中国警察为三名法轮功妇女的死亡受到谴责

— AFP: Chinese Police Blamed for Deaths of Three Falun Gong Women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1/12/6717.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1/9/6620.html#chinanews-2>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8/25/56242.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3/13/69863.html#chinanews2-03132004-1>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3/13/6983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9/11/57176.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1/24/7188.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15/46070.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4/1/4663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9/28/4076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9/6/3994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2/4/4806.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2 刘健(339)



受害人: 刘健(Liu, Jian), 男, 33 岁, 家住济南市历下区马道口街 17 号。

酷刑致死地点: 刘长山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 年 3 月 6 日, 刘健被济南天桥公安分局非法绑架至天桥区洗脑班(在天桥区政府招待所内), 因强制转化未成, 2001 年 4 月送往刘长山劳教所, 劳教三年, 分在二大队三中队, 始终被单独关押在阴暗潮湿的小号里, 上厕所、洗漱都被跟踪、监视。曾遭到殴打、用大便抹在他身上、精神折磨、长期铐在“龙床”上。认识他的王姓知情人透露: 狱警曾用力拧他的胳膊, 打断一根肋骨。

想为法轮功说公道话, 并争取炼功自由权利, 他一直绝食抗议, 却长期遭到残酷灌食, 他被迫害致死之前仍在绝食。期间身体极度虚弱, 被送往医院检查, 劳教所始终不释放他, 即使在危急情况下, 也不允许家人见面, 家人是通过朋友打听到的。

他在小号被单独关押了半年后, 被弄回中队, 但并没有被送回当时在二楼的二大队三中队, 而是被关押在三楼的另一个中队, 2001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10 点左右, 在刘长山劳教所刘所长秘密的布置下, 二大队王队长安排人在他上厕所时, 将他从三楼厕所窗户推下(劳教所都是铁窗, 当时正换窗户, 厕所的卸下还没安装), 活活摔死。当时一楼值班的老孟慌张地跑到组里说: “不好了, 刘健跳楼了”, 楼洞里传来哗啦的锁门声, 然后楼被封锁了, 只能从门缝看到二大队管教科的警察封斐拿着照相机在刘健的尸体旁拍照。之后不久来了救护车, 把他的尸体抬上车就走了, 事发后, 责任人王队长被调离原工作岗位, 副所长刘永洁升任劳教所所长, 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崔巍被记三等功。刘长山劳教所证实了他的死亡, 被问及死因时, 该所官员称所有材料已上报“610”办公室。但记者电询“610”办公室, 他们却拒绝透露任何消息。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济南天桥公安分局

刘长山劳教所刘所长、二大队管教科警察封斐

天桥区洗脑班

刘长山劳教所二大队: 531-795-3784 转 8104(管理科)转二大队王队长

济南市“610”——531-692-9982, 531-203-8134 崔巍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4/3/2778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3/10/26176.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2/10/24661.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2/4/24357.html>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29/7588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3/7/26166.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4/7/20717.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2/5/18443.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23/4946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3 陈桂彬(161)

受害人: 陈桂彬(Chen, Guibin)，男，35岁，山东省武城县人，山东省武城县银河有限公司工人。

酷刑致死地点: 银河有限公司

案情简单描述:

陈桂彬修炼法轮功多年，身心健康，是全厂有名的好职工，是机修车间的主力。

自1999年7.20法轮功遭非法镇压以后，他曾多次被非法拘留、罚款(罚款金额达2500余元)。在2001年元月前夕，他再一次被非法拘留。2001年1月8日晚饭后，银河公司保卫科的四个保安奉命把他叫到保卫科，当他刚走进保卫科，就被戴上手铐进行毒打，最后把他的两节颈椎打断，除头部外，全身瘫痪，四肢不能动。此时这四个保安还不罢休，仍对他进行拳打脚踢，并随后把他扔在雪地里(当晚下了大雪)冻了一个多小时。他们见他一动不动，才把他抬回拘留室，扔在板条的光板床上，把他的裤褥撒了一地，并且在寒冷的天气里把窗户打开。

他在非法拘留期间，妻子也同时被非法拘留。而且他的母亲和弟弟多次要求相见，都遭到无理拒绝。后来听说他被打瘫了，经与厂方交涉，才把他送往医院治疗。但他这时已呼吸困难，尿不出尿来，脱水了。后来，终因伤重不治而死亡。

陈桂彬死后，厂方为推卸责任，故意制造伪证，说他在审问时摔倒致残，并逼其亲属签字。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武城县银河有限公司 电话: 0534 6695338

总经理 王玉民 办公室电话: 05346695399 手机: 13905349716

山东省武城县银河有限公司保卫科的四个保安

保安部 候金才 办公室电话: 05346695393 住宅: 05346186365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3/14/902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3/18/5695.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4 许继玲(752)

受害人: 许继玲(Xu, Jiling), 女, 59岁, 山东省冠县人。原任冠县妇联党组书记, 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许继玲(原冠县妇联党组书记), 平时在工作中多次获奖。

1999年7.20后, 她因不放弃信仰, 遭到冠县610及警察们的严重迫害。

2000年10月, 她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 被非法拘留, 停发工资, 又判劳教三年。因血压很高才被保外就医。保外期间, 警察们仍多次骚扰、抄家, 让填表表态, 监视控制等迫害。使其病情不断加剧。

2003年2月中旬, 冠县公安局对他们有记录的全县法轮功学员进行迫害, 并派警察逐人见面、恐吓。2003年3月4日, 警察们带着救护车来抓病床上的她进劳教所。当时她的身体很虚弱, 她的妹妹上前阻拦, 也被警察们绑架非法劳教。

抓捕及折磨使她昏迷过去, 警察只好将她送进医院抢救, 住院期间一直被严密监视着。她病情越来越重, 于6月死亡。当时她的妹妹自被绑架后下落不明。

冠县政法委书记许兰岭(13906353628)、冠县610办主任任广民(13188757288)以及冠县公安局政保科副科长陈月芝(0635-5266056), 在被问及她的死亡原因时, 都默不作声, 急忙挂断电话。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冠县(区号 0635)

冠县公安局

610办公室 0635-5237610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9/1/56618.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9/4/5672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9/10/40088.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0/21/4148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5 张庆梅(189)

受害人: 张庆梅(Zhang, Qinmei), 女, 35岁, 山东省宁阳县华丰矿农机厂户口。住华丰镇新街村, 山东省宁阳县华丰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23日, 张庆梅与丈夫刘华东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 7月30日回到家中遭华丰煤矿公安科非法抄家。警察强行抄走法轮功书籍40余本、录音带、录像带30多盒、电话通讯本和家中许多财物。而后警察将刘华东强行带到公安科, 科长王继忠突击审讯, 期间不断打骂体罚, 华丰公安分局又多次籍审讯侮辱其人格。折磨到晚12点不让睡觉, 夫妇两人均无任何手续被非法关押5天, 办学习班。回家后, 夫妇两人被勒令每天到公安科报到, 否则警察就到家中滋扰、无理取闹。

1999年12月10日, 夫妇俩再次进京上访, 被山东省泰安市驻京办事处警察扣留, 12日被宁阳县新汶矿业集团华丰煤矿公安科党支部书记崔玉河、副科长张同珍押回当地。扣押期间警察采用身体摧残、精神折磨的手段, 连续几日使用刑讯逼供, 不让上厕所、睡觉、吃东西、喝水, 及与家人见面。

15日下午, 华丰矿公安科干警陈峰、华丰镇灵山乡派出所副所长张胜峰审讯她, 强迫她蹲马步, 二人污言秽语不堪入耳。由于长时间遭受体罚, 她倒在地上晕死过去, 但警察仍不放过, 揪住她的头发往上拉, 见拉不起来, 用地板擦拐住她的胳膊, 腿弯, 又用一根很粗的木棍猛击脊梁骨, 直到打累了才停手。这时她已被折磨得奄奄一息, 晚上她又被铐在一间小屋里动弹不得, 警察还扬言打死算白打。期间, 她和其它几位女法轮功学员还受到警察们的羞辱--解手时不让进厕所, 警察们就在旁边看着解。

18日下午, 她被宁阳县公安局拘留15天, 丈夫刘华东被刑拘。年迈重病在身的公公得知儿子儿媳被抓被打被百般凌辱的事实时, 承受不了如此的打击, 离开了人世。

自1999年12月以来, 夫妇两长期受到迫害及干扰, 电话被监听, 也常受到警察电话恐吓, 有时晚上1点多钟还被砸门, 警察还利用亲朋好友施加压力, 强行索要罚款: 华丰矿罚2300元, 越级上访金3000元, 宁阳县公安局罚3000元, 华丰公安分局罚500元, 无任何手续, 不打任何条据。警察不让她丈夫上班, 逼迫写认识。

2001年春节前后, 她被要求每天到公安局“报到”, 3月3日逼其在“悔过书”和劳教之间作出选择。4日一早, 她又被单位保卫科带去威逼, 由于长期受到不法分子的迫害, 无人身自由, 但她宁死也不愿放弃自己的信仰, 于是选择了以死解脱。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华丰公安分局局长邵伟

华丰矿公安科科长: 王继忠 手机: 13953869159

华丰矿公安科书记: 张耀勤 手机: 13953869192

山东省泰安市驻京办事处

宁阳县新汶矿业集团华丰煤矿公安科党支部书记崔玉河、副科长张同珍

华丰矿公安科干警: 陈峰

华丰镇灵山乡派出所副所长: 张胜峰

宁阳县公安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5/12/10938.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5/2/1054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5/15/1008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5/5/928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6 王怀英(147)

受害人: 王怀英(Wang, Huaiying), 男, 58岁, 山东菏泽牡丹区北城办事处王堂行政村人, 菏泽仪表厂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河南南阳市永安路审查站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1月26日, 王怀英与来自河北、山东、河南等地的法轮功学员共十人, 因到北京为法轮功上访, 被北京马蒙堡联防队、河南南阳市公安局警察非法押送到南阳市永安路审查站。南阳市公安局警察轮番对法轮功学员用刑。例如在法轮功学员绝食十天滴水未进下用“吊大秤”酷刑。(一只手用手铐铐住高吊起来使整个身体悬空, 另一只手用皮带捆住用力拉向一边, 被吊者几乎人人晕迷过去。)

2001年2月1日(阴历正月初九)上午八、九点钟他(身高1米75左右)被提出4号监室, 张天贵(内乡人, 审查站在押罪犯, 警察张玉洲的亲戚, 专当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打手)用手铐把他一只手吊在大门口南边房门窗钢筋上, 只让脚尖轻轻触地, 另一只手用皮带把胳膊撕拉向一边拉紧吊起, 吊得他两脚乱蹬。一直吊到下午一两点钟, 吊了四、五个钟头, 最后头一歪, 双脚不再乱动。后经南阳市保安大队队长王太成等人才发现, 才把他放下, 王太成摸他脉搏并试鼻息后表明断气, 后喊来救护车表示送往医院, 但实际并未送到医院。当时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及在押的其它人员目睹经过。当天晚上, 王太成队长等人到4号牢房, 对饺子、馒头等饭进行拍照。

一名法轮功学员回忆, 正月初六时由张天贵到号里喊了身强力壮的劳教犯人, 协助警察对法轮功学员又打又按、对绝食者进行灌食。关押期间王太成等把法轮功学员当作“活靶子”, 站远了再冲上前跳起猛踢。

他死后, 尸体被解剖。其家人到南阳要人时尸体已被火化。南阳警察并向他家人索要4000多元的尸检费, 遭到其家人拒绝。尸检照片上他的两手腕、肋骨处、后背等多处有被殴打的伤痕, 身上淤血。另有两张照片, 他闭着眼睛, 低着头, 被人托着下巴, 估计照照片时已经死亡。家人索要尸检照片, 遭警察拒绝。在家人去拿骨灰时, 火葬场以无名尸为由不给办火化证。”

面对死者家属的质询, 南阳警察宣称他死于冠心病、脑动脉硬化、心肌炎。他的亲属表示: 他离家时身体健康。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北京马蒙堡联防队
河南南阳市永安路审查站
河南南阳市公安局
南阳市保安大队队长 王太成
警察: 冉成全、张玉洲、王腾勇
在押罪犯 张天贵
火葬场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anghuaiying0807.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5/6/10719.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6/5/51671.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6/2/1173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6/17/3706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6/6/11158.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5/9/938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7 刘玉风(41)



受害人：刘玉风(Liu, Yufeng)，男，64岁，党员，山东省文登市宋村镇小泽头村退休工人。

酷刑致死地点：文登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7月18日上午，刘玉风因参加回龙山集体炼法轮功，被公安人员押送至文登看守所。7月19日，看守所打电话通知其女儿送200至300元钱给他治病。

7月22日，文登看守所再次打电话通知他的女儿把他带回家。22日上午10时许，他被女婿背出时，全身伤痕累累，身不能动，口不能言，不省人事，于7月23日7时去逝。

经法医检查发现：死者右眼弓外侧有淤血，脸部有划伤，喉结、上胸、下肢有多处被电棍击伤的青紫斑，有点状脱皮现象，皮下软组织受损。胸部检查发现，胸肋骨左右第二、三、四根肋骨断裂，胸骨上端三分之一处折断。

他去世后，其子女欲打官司讨回公道，尸体不让政府火化。政府自知理亏，欲用6万元将此事私了，并将其老伴关押，对其家人严密看管，以防消息透露。其子女委托一位律师打官司，该律师经过公安约谈后，遂放弃此案，使家属有冤难伸。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文登看守所 电话 0631-8452976

山东省文登公安局 电话 0631-8452538

美联社：三名法轮功学员死亡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9/8/2265.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10/30/573.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8/19/3010.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8 徐桂芹(668)



受害人: 徐桂芹(Xu, Guiqin), 女, 38岁, 山东省泰安市人, 原大河棉纺厂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徐桂芹在 1998 年之前体弱多病, 不能正常上班, 特别是关节炎严重, 走路都很困难。1998 年修炼法轮功后, 多种疾病不治而愈。

2001 年腊月, 她在市场上边卖水果, 边和人讲明法轮功真象, 结果遭人举报, 被泰安警察非法拘留, 而后, 被绑架到位于济南的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一大队非法劳教一年。她在劳教所受到罚站、毒打、不让睡觉、弯腰成 90 度折磨, 延长劳动时间等迫害。

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一大队大队长王淑贞和警察王科长, 常对她施以毒手, 有一次他们欺骗她说: 有修法轮功的, 从这边走到那边, 就可以享受自由学法炼功的权利。她就走到那边去, 结果被打得死去活来, 昏迷不醒, 其惨状令人不敢目睹。其后又遭到多次毒打。

在被释放前两天, 他们又逼迫她写“保证书”, 她表明坚持修炼, 并指责王科长恶行。王科长又对其毒打数小时, 打得她浑身是伤, 为了掩盖犯罪事实, 王科长在她释放前先后给她注射了四瓶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 致使她头朦, 脸肿, 舌根发硬, 身体麻木, 厌食, 记忆力严重下降。回家后, 她精神逐步失常, 第九天即 2002 年农历十一月初七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 0531-8552194

一大队大队长王淑贞

王科长(男)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5/8/49878.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1/24/6115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5/11/3551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9 苏刚(23)

受害人：苏刚(Su, Gang)，男，32岁，山东大学计算机系本科生。山东省淄博市齐鲁石化公司烯烃厂仪表车间计算机工程师。

酷刑致死地点：潍坊市昌乐精神病院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2月21日至5月23日以来，苏刚被其单位警察抓去3次，关押长达130天。其间，4月25日苏刚只身进京上访，反映自己被关押迫害的事实，又被公安抓回。在拘留期间，他被允许到单位报到，但是不许回家。

2000年5月23日淄博市齐鲁石化公司烯烃厂的警察背着亲属将苏刚强行送进潍坊的昌乐精神病院关押(被送进医院以前，健康状况良好)。每天多次向他强行注射大量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并喂食不知名的药物。直到5月29日苏刚的父亲苏德安、叔父苏莲禧才得知苏刚被送进精神病院。由于苏刚家属绝食抗议，警察于5月31日晚上六点释放苏刚。但经过九天精神病院的摧残，苏刚已是目光呆滞，反映迟钝麻木，肢体僵直，面无血色，身体变得极度虚弱。于2000年6月10日晨，苏刚因心力衰竭而离开人间。

苏刚的父亲苏德安、叔父苏莲禧向有关方面申诉关于烯烃厂警察非法背着亲属把苏刚强行送进精神病院一事《致齐鲁石化领导的公开信》发表后，准备于六月十四日上午将公开信送给公司领导，发现有人盯梢，在公司大门口遭警察阻拦，不让进公司院内，后又有数十人前来阻挡。苏刚叔父忍无可忍，一头撞在墙上，当即昏倒在地。这些人把苏刚的叔父和父亲往出租车上押没得逞，又送到客货两用车上送往雪宫派出所，不接收，后又送往康平派出所。在派出所里，苏刚的父亲又成了齐都公安局、齐鲁石化公安处赵某等人的审讯对象，苏刚的叔父在派出所的地上躺了一天，晚间由其妻和侄女领回家。目前苏刚叔父的住处有公安人员日夜监视。苏刚的亲人无法将苏刚致死一事向有关方面反映。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潍坊的昌乐精神病院

淄博市齐鲁石化公司烯烃厂警察

明报：法轮功学员获释后死亡 关进精神病院强迫注射药物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3/1725.html>

美联社：法轮功成员被注射破坏神经中枢的药物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0/1676.html>

路透社：中国法轮功男子被虐待致死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0/1676.html>

南华早报：注射杀死法轮功成员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4/1727.html>

澳大利亚广播公司人权组织就镇压中死亡人数的上升发出警告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4/1727.html>

华盛顿邮报谴责中共继续残酷镇压法轮功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4/1727.html>

自由亚洲电台：青年工程师因练法轮功被当精神病医治致死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3/1725.html>

BBC：中国在法轮功成员的死亡事件上受到谴责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1/1697.html>

法新社：法轮功成员死于中国精神病院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21/1697.html>

世界日报：被关进精神病院注射药物山东法轮功学员猝死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19/1667.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7/5/1893.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6/19/1669.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7/2/184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0 王凤伟(517)

受害人：王凤伟(Wang, Fengwei)，女，40岁，原系山东省聊城市莘县自来水公司职工，山东聊城人。

酷刑致死地点：莘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王凤伟因炼法轮功被单位开除工作。曾患乙肝，炼法轮功后身体完全康复。

自1999年7.20法轮功遭非法镇压以后，她多次进京上访反映法轮功真相，被非法抓进监狱，后又脱逃。

2001年5月，她和几个法轮功学员在河南省汤阴县岳飞庙被警察发现，十几个人对他们猛打。警察还调来一队武警，猛踢他们胸口、脸、眼、后脑等要害部位，几次把他们打得昏过去。她被打得脸部肿起，一只眼肿得睁不开。警察硬把她抬上警车，送入监狱。在监狱里她被警察一次次用拳脚、电棍、胶棒暴打、用绳子将两手向后背勒紧捆住、施用老虎凳，她一次次昏死过去。为抗议非法关押，她开始绝食绝水，18天后被转到莘县看守所，那时她已是骨瘦如柴，奄奄一息。莘县警方将她强送劳教，淄博劳教所不收，莘县公安局送上3000元钱，淄博劳教所才勉强收下，她因生命垂危，13天后被放出。后来又被警察非法抓住，在监狱里倍受摧残，她绝食抗议，又一次生命垂危，被送进医院。在警察日夜监视下，她趁机走脱。

2002年农历正月14日，她在挂法轮大法好的条幅时被山东省阳谷县警察非法绑架，身上的1200元现金全部没收并遭到警察的严刑拷打至奄奄一息。之后被送到莘县看守所。莘县警察扬言，她就是死在监狱里也不放她。在看守所里警察用尽一切手段，戴手铐，上老虎凳，用电棍电等逼迫她放弃信仰。

后来莘县公安局将她送到淄博、黑龙江等地，因伤势太重，辗转几处劳教所都不收留，最后把她关进莘县看守所一间阴暗潮湿的小屋里。就在她死亡前一天，莘县警方替她办保释手续。

她被迫害致死，莘县警察威胁她的家人不能声张，严密封锁消息。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聊城市莘县自来水公司

山东省聊城莘县看守所

山东省聊城莘县公安局

山东省阳谷县警察

淄博劳教所

河南省汤阴县监狱

河南省汤阴县警察、武警

曹桂增，政法委书记，宅电：7363049；

张瑞红，610主任，宅电：7364168；

张汝昌，国安大队指导员，宅电：7359187；

于继谔，公安局副局长，宅电：7323056；

邱洪仁，国安大队副大队长，宅电：7325028；

吕章义，看守所所长，宅电：7324208；

孙甲英，国安大队恶警，宅电：7322599。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angfengwei12242002.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12/24/41592.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12/27/41775.html#chinanews-20021227-2>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2/15/44620.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2/23/32472.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2/27/3021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1 齐凤芹(63)



受害人：齐凤芹(Qi, Fengqin)，女，41岁，山东聊城市人，山东省聊城市林业局财务副科长。

酷刑致死地点：山东省聊城市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齐凤芹因炼法轮功被单位撤职。

2000年8月，她在发放轮功真象资料时，被警察绑架送入聊城市公安局非法关押。在监狱里，她受尽各种打、骂、电棍电和吊铐等酷刑，身体十分虚弱。她以绝食抗议非法拘捕和虐待，警察们将她摁倒在地，分别踩手、脚、头发、使她成为一个『大字』形，然后捏着鼻子，强行插管，灌盐水、盐粥。

2000年10月，她在一次灌食中，食道和胃被塑料管插烂，她痛得无法忍受。犯人看她扭动，就使劲按着她，另一犯人任意的踢打，边打边骂，说打死炼法轮功的人，不犯法，没有人管！当天晚上她就咳嗽、吐血、吐脓。牢里的人叫警察将她送医，但警察并不理睬。

第二天，警察不顾其它法轮功学员的拦阻，照样将她拖出去灌食。当天晚上开始发烧，脸上烧得通红，呼吸困难。在一阵剧烈的咳嗽后，接着大口喷吐浓痰和血水。随后一头栽倒在铺上不省人事，浓块和血水从她的鼻孔和嘴角向外流。许久，公安局的白队长才把她送入市医院抢救。10月9日上午八时左右，警察听说她病危，立刻在医院布满警察并严密封锁消息。

迫害她的警察包括狱医王志刚和杜青(聊城市东昌府区公安局指挥中心)。

2000年10月11日传来齐凤芹死亡消息，她的遗体在警察的严密监视下火化。事后公安部门竟编造材料说：“她是炼功炼死的”，更荒唐的是人都死了三天，又给判了三年的有期徒刑上报。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聊城市林业局

山东省聊城市公安局 电话：8432106, 8432019

山东省聊城市公安局警察杜青

山东省聊城市公安局狱医王志刚(两个化名叫王克明、王百胜)，王医生手机：13963506172 手机：13963506172

山东省聊城市公安局队长：白岩岗，宅电：8227805，手机：13508938911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qifengqin0807.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2/3/7635.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2/20/68004.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10/26/676.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2/20/68002.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10/45910.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2/8/473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2 柏士花(628)



受害人：柏士花(Bai, Shihua)，女,32岁,原山东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炼钢厂职工，家住莱钢集团宿舍万柳园小区。

酷刑致死地点：莱钢宾馆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元旦，柏士花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1月7日在天安门炼功，被抓往天安门分局。8日被莱钢公安处焦玉其押回莱钢，向她勒索100元的吃饭钱，在炼钢厂保卫科关押约10多天，被强迫交纳5000元保证金。

2000年5月4日，她再次进京请愿，8日在天安门打开横幅，后被莱钢银山公安局刑事拘留，关押在莱钢看守所。绝食抗议3天后放回。

2000年7月份，她被劫持到设于莱钢集团公司烧结厂工会办公楼的洗脑班。她绝食抗议36天，被强行灌食、打点滴，8月初放回家。9月份被莱钢炼钢厂开除厂籍。

2000年10月，她被强迫去劳服大厦洗脑。2001年2月4日，第三次被绑架到在莱钢特钢宾馆办的洗脑班，强迫洗脑约9天。

2001年4月9日，她给单位写了一份声明：在特钢洗脑班所说所写的声明一切作废。后来，她被公安焦玉其劫持去济南山东第二女子劳教所强制洗脑。在那里不让睡觉、体罚折磨约两个月，导致她精神失常。莱钢将其接回后，又将她关在炼钢厂保卫科。6月18日，公安焦玉其再次把她送进淄博王村女子劳教所强制洗脑，直到7月24日才被接回家。

2002年2月份，公安焦玉其又带人非法抄家。2002年十六大期间，她和丈夫张声伟双双被关押在莱钢宾馆强制洗脑。

她在经历数月的非法迫害后，于2003年3月13日凌晨去世，留下年迈的双亲和只有十岁的女儿。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焦玉其，莱钢银山公安局原政保科科长

山东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炼钢厂 电话：0634-6820114 (莱钢查号台)，0634-6820838，0634-6820616

莱钢宾馆

北京天安门分局

莱钢银山公安局

莱钢看守所

莱钢集团公司烧结厂工会办公楼

劳服大厦

莱钢特钢宾馆

济南山东第二女子劳教所

淄博王村女子劳教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4/12/4819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30/47409.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29/4734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3/31/3400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4/27/34956.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3 尚庆岭(137)

受害人:尚庆岭(Shang, Qingling)，男，38岁，山东省莱芜市里辛镇铁铜沟(乡)茶峪村人，菜农。

酷刑致死地点:山东省莱芜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尚庆岭以前是一个肝病患者，常年不能干重活，因学炼法轮功而彻底康复。

2000年10月，他到北京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回来后，被非法关押在钢城区城子坡拘留所，拘留15天。日常生活有人跟踪并多次闯入家中骚扰。

2000年12月28日中午，他在莱钢6.20(地名)集市上卖菜，被铁铜沟派出所苗某为首的警察伙同茶峪村原村委书记尚庆生非法抓捕，之后关进看守所11号监室。在看守所里他拒绝写放弃学炼法轮功的“悔过书”，并以绝食绝水表示抗议。第九天，他被戴上刑具(手铐和脚镣)，强制灌食。灌食时由7、8个人按住，灌浓盐水，面糊汤，辣椒水等，不给人喘息的时间。为了折磨他，警察指使刑事犯用各种方法对付他，犯人竟把大便和成汤给他灌！反复的由警察、犯人“灌食”，致使肺部、气管严重损伤、发炎、感染化脓。腊月十八，奄奄一息的他被释放。莱芜看守所因此还勒索3000元现金。

回家后，他不能进食，胸闷气短，十来天，光能坐，不能躺，他的身体状况一天不如一天，后来去莱钢总厂医院治疗。医生从他胸腔内抽出了两瓶脓液并再三抢救，2001年元月31日，他在医院去世。。

此事被警察上报，由山东电视台编造谎言，说他炼法轮功死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莱芜市钢城区城子坡拘留所

山东省莱芜市钢城区铁铜沟派出所 电话: 0634—6900369

山东省莱芜市钢城区铁铜沟看守所

莱芜市钢城区铁铜沟派出所 苗某

茶峪村原村委书记尚庆生 宅电: 0634—6901188

山东省莱芜市看守所电话: 0634—6172227

山东省莱芜市看守所狱警 刑事犯

山东电视台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2/11/7940.html#chinanews0211-2>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1/31/6625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3/4568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4 马桂林(807)

受害人: 马桂林(Ma, Guilin), 男, 65岁, 济南市人, 原山东省委统战部社会主义学院办公室主任、退休干部。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马桂林, 修炼法轮功后, 淋巴瘤痊愈。

1999年7.20法轮功遭非法镇压以后, 济南市中区610、派出所、街道、单位等部门人员, 曾将他非法拘留、送劳教所、洗脑班、扣发工资及福利待遇等, 企图迫使他放弃修炼法轮功。

2002年9月30日, 济南市中区610办公室主任周德发(音)带着十六个人, 除公安、玉涵路派出所、街道办事处和社会主义学院的人外, 还有雇的打手(六个临时工), 5辆警车, 要把他绑架到洗脑班去。从上午10点多拖到下午4点多, 当时他的胳膊就不能动了, 从此神志不清, 卧床不起, 于2003年3月去世。

省委统战部的直属单位社会主义学院也一直积极参与迫害, 一年七个月都不给他工资, 并配合“610”办公室开除他的党籍、非法关押等。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济南市中区610

山东省济南市中区610办公室主任周德发(音)

山东省委统战部社会主义学院 陈立明: 电话: (0531)2737926(H)(0531)2737927(办)手机: 95812-7068879

玉涵路派出所

玉涵路派出所张副所长 手机: 13001739552

济南市街道办事处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1/19/65236.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2/6/61833.html>

英文:<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2/10/43010.html>

英文:<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1/31/446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5 董步云(4)

受害人: 董步云(Dong, Buyun), 女, 36岁, 山东省临沂市人, 山东省临沂兰山区洗砚池小学教师。

酷刑致死地点: 兰山区公安局(在洗砚池小学坠楼)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法轮功遭到镇压, 董步云到北京向有关部门反映法轮功真实情况, 被警察非法拘留, 遭到残酷拷打。

1999年8月20日董步云被兰山区公安局押回临沂后, 被临沂市610办公室人员圈禁在学校二楼的办公室里, 由专人看守, 晚上睡在地上, 吃饭有一顿没一顿。为了让董步云写不修炼法轮功保证书并承认错误, 帮教人员不让她见孩子, 还叫她的丈夫给她施压, 以种种的方式强迫转化她。董步云为了坚持信仰, 不拖累单位, 她写了辞职报告。

1999年8月23日凌晨三点左右, 董步云在学校坠楼身亡。官方说董步云半夜“坠楼自杀”并草草将她的遗体火化。单位给董步云丈夫2万块钱, 并威胁不准上诉, 不准声张。至今, 董家一家人仍不敢对董步云的死提出疑问与异议。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公安局

山东省临沂市610办公室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洗砚池小学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9/2/2572.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24/47036.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4/6/342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6 刘绪国(10)



受害人：刘绪国(Liu, Xuguo)，男，29，山东邹城市人。邹城市化肥厂工程师。

酷刑致死地点：济宁市劳教所(死于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10月，刘绪国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回来后被邹城市化肥厂开除。

2000年1月29日，他在家中被警察绑架，关押在济宁市劳教所。

2000年1月30日，他开始绝食抗议非法关押。期间仍被强制劳动背沙包。劳教所所长及济宁市司法局长王 XX 多次劝说、利诱、威胁他停止绝食，他不为所动，还写了抗议书要求无罪释放。司法局长王 XX 说此事是由省委吴官正书记亲自过问、指示的。

2000年2月4日中午(农历大年三十)，医院公安连同医务人员(负责灌食的狱医姓谢)。将胶管插入其食道强迫进食，动作粗暴导致气管严重受伤而引发急性肺部严重感染，被送到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抢救。据说入院时医生发现人已经不行了，指责他们送晚了，曾表示拒收。

当晚，他的妻子满丽赶到，看到他骨瘦如柴，嘴唇呈青黑色。2月4日入院到2月7日期间，济宁劳教所、司法局曾向省法院、省公安厅和最高人民法院汇报、请示，得到的答复是：“北京最高法院说了，抢救不过来，死了白死，不负任何责任。”

在抢救期间，济宁劳教所将他灌食及抢救的原始真实记录全部销毁，重新编造了一整套假记录。医院方面声称死因是“长时间绝水绝食引起脏器损坏，失去功能”目击者说：“他(刘绪国)头一天还好好的，能走能说，他是被活活灌死的，我们都知道！”

2000年2月10日中午11时左右，医院宣布他死亡，并且未经家属同意直接将尸体送入太平间。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劳教所所长及济宁市司法局长王 XX

省委吴官正书记

医务人员(负责灌食的狱医姓谢)

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

济宁劳教所、司法局

省法院、省公安厅和最高人民法院北京最高法院

法新社：强迫进食导致绝食的法轮功学员死亡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2/25/1944.html>

世界日报：山东法轮功学员刘绪国被虐不治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2/25/1944.html>

美联社：北京分社2月22日对山东刘绪国绝食后因被强迫灌食造成死亡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2/25/1944.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2/21/207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7 张国华(440)



受害人: 张国华(Zhang, Guohua), 男, 24~25 岁, 大专毕业后在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计生委工作。

酷刑致死地点: 山东省淄博市博山秋沟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 年初, 张国华因修炼法轮功, 被警察抓至山东省淄博市博山秋沟劳教所四大队七中队九班, 强迫他看诬陷法轮功的资料和写感想, 他坚决不写, 被劳教所人员用电棍进行折磨。

2002 年 7 月 12 日早上 6 点 15 分, 大队长张兆贵指派指导员蒲先民和带班队长谢 XX 等人, 对他使用电警棍进行折磨, 致使他身体失控, 从 16 层台阶摔下致死。

事后在当日下午 5 点左右, 劳教所召开全体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的大会, 指导员蒲先民首先讲话: “今天在我所里发生了一件小事, 再平凡的小事了, 就是张国华死了……”大队长张兆贵威胁大家不准悲痛。

淄博市博山秋沟劳教所管理科人员一听到他的名字, 立即就说: “没有这个人, 绝对没有这个人。”记者再问: “他不是在你那里死的么?”该人员急忙说: “没有, 没有, 没有这个情况, 绝对没有这个情况。好, 好, 再见。”

沂源县计化生育委员会办公室一人员在听到记者询问他之事后, 随即称自己是来帮忙的, 对此事“不清楚”。

沂源县计划生育服务站人员的回答则更令人疑惑, 该人员先是承认知道他, 但当记者提到他死亡问题时, 便改口说不知道有他这个人。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淄博市博山秋沟劳教所

山东省淄博市博山秋沟劳教所 大队长张兆贵、指导员蒲先民、带班队长谢 XX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10/13/37956.html>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2/8/27/35650.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8/19/3517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0/25/2798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8/22/2561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8 肖丕峰(810)



受害人: 肖丕峰(Xiao, Pifeng), 男, 52 岁, 山东淄博市淄川区峨庄乡
西东峪村人
酷刑致死地点: 淄博秋谷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肖丕峰和妻子李光英都是法轮功学员，自 1999 年 7.20 法轮功遭非法镇压以后，夫妻俩曾数次为讲法轮功真相进京上访。二人为此均受到当地乡政府的非法迫害。

2000 年 10 月初，他被非法关押到山东王村劳教所。2001 年后被转到淄博市博山区秋谷劳教所。他们被非法关押期间，两个上学的孩子无人照顾。当地乡政府人员曾经打他，吊他，在冬天让他在冰上赤脚站着冻，用锥子扎等方式折磨他。

2003 年 8 月 24 日，他在淄博秋谷劳教所被迫害致死，于 2003 年 8 月 25 日殡葬。据目击者说，他的下颚被击穿、上下嘴唇被穿孔，胸部、腋窝都是伤，遗体别的部位警察不让看。知情者说，管计划生育的王树民(音)之妻，此人扎了肖丕峰全身 130 锥。从肖丕峰的遗体可以看出他已死亡多日。

他被迫害致死。秋谷劳教所仅仅给了李光英两千多元钱打发了。

经查证，博山秋谷劳教所的警察没有否认此事，但拒绝透露肖丕峰的死因。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淄博秋谷劳教所

山东王村劳教所

山东淄博市淄川区峨庄乡乡长: 李新华(音)

肖××: 管计划生育的王树民(音)之妻，此人扎了肖丕峰全身 130 锥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3/13/69825.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2/12/62377.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2/25/4347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18/4617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9 倪秀华(662)

受害人: 倪秀华(Ni, Xiuhua), 女, 山东鄄城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倪秀华在修炼法轮功前，患有严重肺心病，秋冬天生活自理都困难；修炼法轮功后，身心都健康了。

2000年12月31日她因一张法轮功真相传单被警察非法关押，受到百般折磨。警察陈保东故意放她在风口，彻夜吹风，不让睡眠，几天下来，她肺心病症状复发，喘不出气，全身浮肿，生命垂危，实在不行了，于2001年1月22日放出来，家人立即将她送到菏泽市医院检查，警察陈保东又到菏泽市医院，进行威逼，后家人把倪秀华转入亲戚家，警察陈保东仍去威逼。

她于2001年6月去世，警察们又四处造谣说，她练法轮功，不吃药、不打针而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警察陈保东
菏泽市医院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5/4/4965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5/6/35326.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0 韩胜利(280)

受害人: 韩胜利(Han, Shengli)，男，58岁，山东新汶矿业集团公司良庄矿退休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新泰拘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自1999年7月22日法轮功遭镇压以来，良庄矿的保安人员即对韩胜利进行监控。2001年5月下旬，韩胜利回长清老家，被良庄矿保安人员绑架，送往山东省淄博王村劳教所并遭强行「洗脑」，十多天后释回。

回家后不久，韩胜利为了重申对法轮功的信仰，在天安门打出真、善、忍的横幅，但遭到抓捕并遣送回新泰，关进新泰拘留所，他在那里遭到严刑酷打和巨额经济罚款。后来又被送往山东省淄博王村劳教所，但因身体原因被退回。而当地有关人员仍继续将其非法关押迫害。

2001年8月初韩胜利在新泰拘留所被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新汶矿业集团公司良庄矿保安人员

山东省淄博王村劳教所

新泰拘留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26/18598.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31/1887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0/28/1516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1 李怀庆(873)

受害人：李怀庆(Li, Huaiqing)，男，58岁，山东省宁津县人，山东省宁津县退休教师。

酷刑致死地点：山东省宁津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李怀庆自1999年7.20以后因炼法轮功屡受迫害，仅罚款就达一万五千多元。

2001年12月29日，他被非法抓到宁津县看守所，受到警察及犯人的凌辱和迫害。看守所姚所长曾逼迫他下跪，使他身心受到严重摧残。出来后病重住院，610办公室警察还要绑架他去洗脑班。家人从医院开来病危证明，但是不行，610办公室警察又让其家人代他参加洗脑班。后来敲诈400元钱才作罢。出院后，李怀庆的身体在警察不断骚扰中一直没有恢复。于2003年8月在家中死亡。

宁津县教委办公室不否认李怀庆的死亡，但被问到死亡原因时，称这个问题应问人事局。而宁津县人事局一官员则表示：“情况掌握在教育局。”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宁津县看守所

山东省宁津县看守所 姚所长

山东省宁津县 610 办公室

山东省宁津县 610 洗脑班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2/22/68195.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2/22/68188.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2/26/455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2 李殿忠(775)

受害人: 李殿忠(Li, Dianzhong), 男, 约 30 岁, 山东省宁津县第六油棉厂下岗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山东省章丘劳教所(山东省第一劳教)

案情简单描述:

李殿忠, 三十岁左右, 身高大约 1.70 米, 胖乎乎, 脸上总是带着微笑。1999 年 7 月 20 日江氏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以后, 被油棉厂开除, 靠收废品谋生。2001 年底被强行劳教。家中留下妻子和两个孩子, 生活困难。

2003 年 7 月, 他被山东省章丘劳教所警察迫害致死。

宁津县县政府一官员宣称他是农民, 死在山东省第一劳教所。该劳教所称他是患心脏病死亡。

目前未证实章丘劳教所与山东省第一劳教所是否为同一劳教所。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宁津县县政府

山东省章丘劳教所

山东省第一劳教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0/21/59228.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0/28/59643.html#chinanews-10282003-7>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6/42010.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0/23/4154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3 梁红光(666)



受害人: 梁红光(Liang, Hongguang), 女, 42岁, 山东荣成人。在山东荣成市吉兴商场一楼上班。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梁红光, 连续几年被单位评为五星服务员, 她的人品在同事、朋友、领导及家人中有口皆碑。

两会期间, 2003年2月27日早上7点左右, 她正准备上班时, 家里来了两名容城市派出所的警察, 在无证无据的情况下要抓走她。她不想被非法迫害, 欲从自家的厕所窗口夺路而走, 不幸受伤并于两小时后身亡。

事后, 荣成市政府职能部门为了开脱责任, 于是派专人去处理善后, 劝其家属把尸体火化, 同时承担梁红光殡葬的一切费用。并内部封锁消息, 对外称梁红光自杀。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容城市青山派出所: 0631-7529565

山东容城市公安局办公室: 0631-7563502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5/6/4973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5/9/35428.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4 毕国华(988)



受害人: 毕国华(Bi, Guohua), 男, 64岁, 家住山东省荣成市石岛镇北车居委会, 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家里

案情简单描述:

2004年6月4日上午7点左右, 荣成市610办公室的7名警察, 闯入毕国华家意欲非法绑架, 并大打出手, 将他打致多处重伤, 在送往医院途中死亡。事后警察对外声称他是突发心脏病晕倒摔死。

但据亲属所见, 他的头顶右侧有一个大包, 左胳膊弯处有擦伤, 很显然不是摔倒所致, 况且他根本就没有心脏病。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荣成市610办公室: 7567610 负责人: 刘强 7564383(办公)7553486(住宅)
13806304416(手机) 7985876(小灵通)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7/3/78559.html>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23/7777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7/16/5029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29/4963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5 石女士(73)

受害人：石女士(Dizi Ms. Shi)，(姓名不详)，女，21岁，山东省蒙阴县垛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蒙阴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2月底，石女士为说明法轮功真象，进京上访，警察抓到后送回蒙阴县看守所关押。看守所警察对她残酷殴打，她多次昏迷，警察以冷水将其泼醒。农历正月十五，她在被折磨中离开人世。其父石增山在蒙阴县委的威逼利诱下，谎称自己女儿是因修炼法轮功耽搁医治而病逝。并在县里两期所谓的“揭批法轮功集中教育学习班”上捏造事实，作为典型材料公开宣讲。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蒙阴县看守所

蒙阴县委会

其父石增山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ms_shi0807.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11/7/35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6 刘春(130)



受害人: 刘春(Liu, Chun)，山东青岛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20日法轮功遭非法镇压以后，刘春和女友去北京为讲法轮功真相而上访，几十天后被警察带回。后被当地派出所撵出了自己的住所，住在母亲那里。

2000年11月份，他在街道贴法轮功真相材料时被抓，拘留了半个多月。

2001年元旦前夕，他和女友、母亲再次去北京上访，后遭抓捕。他在被押回青岛的途中，不愿回去遭受非法迫害，设法跳车脱身时不幸身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青岛当地派出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1/29/742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2/2/486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7 法轮功学员(275)

受害人: 法轮功学员(Dafa, Dizi), 男, 38岁, 山东莱芜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8月中旬, 某法轮功学员, 到山东阳谷县讲法轮功真相时, 被阳谷县610办公室、公安局警察抓走, 打得遍体鳞伤, 直至死亡。打死后送到县医院, 据医生说, 尸体曾被解剖, 怀疑是被摘取器官。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阳谷县610办公室、公安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16/18063.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16/18017.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16/7709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25/49505.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8 法轮功学员(268)

受害人: 法轮功学员，女，四、五十岁左右。

酷刑致死地点: 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1月，一位女法轮功学员遭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劳教所某大队大队长指使五名放弃信仰的法轮功学员苏丽丽、陈丽丽、英霞、马胜春、XX霞等人折磨，因她不放弃信仰，不接受她们的宣传，就被苏丽丽等五人用拳打脚踢的暴行活活摧残致死。事后劳教所严密封锁消息，同时一致对外及家属声称死者患有精神病。随后，警察为了逃脱罪责，将五人押送至刘长山看守所，关在不同监室。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

苏丽丽、陈丽丽、英霞、马胜春、XX霞等人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6/17552.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4/1747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0/13/14651.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9 王行垒(257)

受害人：王行垒(Wang, XingLei)，男，35岁，山东省临沂市莒南县团林镇桃花峪三村人，莒南县磷肥厂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阳谷县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4月王行垒因学炼法轮功多次被骚扰，最后被迫离家。

2001年8月21日王行垒在河南省台前县被警察发现后带走。

2001年9月10日，阳谷县公安局通知王行垒的家属去认尸，警察告诉王行垒的家人，王行垒在9月6日山东的一个劳改营中绝食死亡。第二天，王行垒的家属在阳谷县医院见到了他的遗体，发现他的头部有淤血。警察不让其家人搬动他的遗体，并强行就地火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阳谷县公安局
山东某劳改营

德新社 2001年9月24日北京消息：<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9/25/17028.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17/1667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17/16672.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23/16939.html#chinanews0923-3>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9/18/1397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0 王金龙(256)

受害人: 王金龙，男，34岁，山东省临沂市莒南县人

酷刑致死地点: 山东省阳谷(谷)县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8月份，王金龙与另两位法轮功学员在阳谷县金斗营乡讲真相时被抓至阳谷县公安局。王金龙以绝食抗议非法拘捕，期间多次遭强行灌食，于半月左右被迫害致死。王金龙死后被送往阳谷县人民医院进行尸体解剖。据医院内部工作人员透露，王金龙的遗体被送往火葬厂冷冻保存，家属前去领取骨灰时却遭警察索要钱财。

以阳谷县公安局安全大队队长郭中席为首的几名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相关人员，事后被调离。郭中席被调到阳谷县西湖乡派出所，看守所所长被调到张秋镇派出所。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阳谷县公安局

阳谷县公安局安全大队队长 郭中席

阳谷县人民医院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2/26/山东沂蒙“官匪”恶行面面观（十三）-236784.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9/18/13980.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1 孙秀彩(525)

受害人：孙秀彩(Sun, Xiucan), 女, 50 岁, 山东临清市松林镇松北村人。

酷刑致死地点：山东临清市拘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 年 12 月 11 日，孙秀彩去梁庄村散发法轮功资料时，被一村民举报。孙秀彩当晚被抓送入派出所，遭到警察李少林、郭玉贵和李建民用橡皮棍、皮鞭、电棍电的毒打和酷刑。后来孙秀彩又被送到临清市拘留所。她的伤势日趋恶化。警察让孙秀彩的家人将她接回家。2001 年 1 月 4 日孙秀彩在家中死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临清市拘留所

梁庄村派出所

李少林 (现职) 临清市公安局信访科 单位电话 0635--2321044

郭玉贵 (现职) 临清市松林派出所 宅电 0636--2615108, 住址：临清市松林镇梁庄村。

李建民, 当地派出所民警, 派出所电话：0635——2614017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2/4208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5/3056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2/4762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2 张衍驯(890)

受害人: 张衍驯(Zhang, Yanxun), 50 多岁, 山东省冠县烟庄乡人, 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山东省冠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 年 3 月 1 日张衍驯被乡派出所非法关押。3 月 4 日被送进县看守所。在监狱里, 犯人叫他趴在地上学蛙跳, 跳不起来就毒打他, 狱警装作没看见, 最后他被折磨得不像人样。公安局 4 月 29 日强行让他的家人把他接回家。于 2000 年 6 月 1 日死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东省冠县公安局
山东省冠县看守所
山东省冠县烟庄乡派出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3/18/7017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23/46340.html>

案例 43 高梅(267)

受害人: 高梅(Gao, Mei), 女, 30 岁, 山东省沂水县富官庄乡芦沟村人。

迫害致死地点: 山东省沂水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高梅因不放弃对法轮功真善忍的信仰, 屡次遭毒打与迫害。2001 年 8 月 22 日在沂水县看守所死于酷刑。

迫害责任单位:

山东省沂水县看守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4/17441.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0/4/1744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0/4/14410.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4 王金玲(432)

受害人: 王金玲(Wang, Jinling), 女, 53岁, 河北省满城县人, 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河北省满城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4月26日, 王金玲去白龙乡李庄村赵福琴家送礼(赵福琴的儿子要结婚)。乡政府的人将王金玲、赵福琴、陈宝祥等多名法轮功学员绑架至县看守所。

2002年7月6日, 她在县看守所被迫害致死。7月8日家属接到死亡通知, 7月11日, 她的女儿、儿子(她的老伴几年前去世)被允许到满城县抱阳山火化场匆匆看了一眼, 遗体后背朝天, 手臂伸张, 有瘀紫伤痕。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白龙乡政府

河北省满城县看守所

看守所副所长贾瑞芹 0312-7071192 13603246008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2/7/27/33900.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2/20/4529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7/28/24603.html>